

##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十二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到董事 10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委托 3 人（董事周博潇先生、赵新炎先生、独立董事林衍先生因公出差分别委托董事吴连成先生，郭枫先生、独立董事宋蔚蔚女士）；监事会成员 3 人、高管人员 4 人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武生先生主持，经董事认真审议及表决，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赞成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通过了《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赞成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